

证券简称：棱光实业 证券代码：600629 编号：临2015—032

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暨股本变动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棱光实业”或“本公司”)于2015 年 9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登载了《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非公开发行暨股本变动公告》(以下简称“股本变动公告”),由于上海现代建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集团”)本次发行前所持本公司172,060,550股股份未登记为限售股份,现对股本变动公告更正如下:

一、原《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非公开发行暨股本变动公告》中“四、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表”内容:

项目	本次交易前		本次股份发行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1、限售流通股	-	-	183,120,927	51.00%
其中: 现代集团	-	-	183,120,927	51.00%

2、无限售流通股	347,999,813	100.00%	175,939,263	49.00%
总股本	347,999,813	100.00%	359,060,190	100.00%

现更正为：

项目	本次发行前		本次股份发行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1、限售流通股	-	-	11,060,377	3.08%
其中：现代集团	-	-	11,060,377	3.08%
2、无限售流通股	347,999,813	100.00%	347,999,813	96.92%
其中：现代集团	-	-	172,060,550	47.92%
总股本	347,999,813	100.00%	359,060,190	100.00%

根据现代集团出具的承诺，现代集团因本次交易获得的棱光实业股份（含限售流通股11,060,377股，无限售流通股172,060,550股）自该等股份于登记结算公司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6个月内如棱光实业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现代集团持有棱光实业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现代集团将继续严格履行该等承诺。

因本次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网站、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充分了

解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9 月 17 日